

息县关店乡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2023 年，接到群众来电查询信息 410 余次，在息县人民政府网站公示公告《关于印发<息县关店乡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关政文〔2023〕112 号），并发布工作信息 94 条，主要涉及乡村振兴、基层治理、安全生产、社会民生、经济发展等内容。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2023 年，我乡未收到有关依申请公开内容，无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的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严格按照“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要求认真执行，严格遵守信息审查制度，认真填写《信息发布保密审查表》，确保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不发生泄密问题。严格把关公开信息，做到把好初审关、业务关、密审关、审签关，切实履行将保密审查程序与公文流转程序、信息发布程序紧密结合，防止保密审查和政府信息发布脱节。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我乡严格按照上级要求，实时更新日常工作动态，及时发布权威性政府文件。加强政府网站内容建设和信息发布审核，根据上级部门发送的政务公开问题清单，及时开展信息公开整改自查工作，定期更新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政府信息公开制度、法定主动公开内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报等专栏，确保信息的时效性和准确性。

（五）监督保障情况。成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明确由乡党政办牵头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工作，并安排专职人员具体负责信息公开工作的更新、系统操作等。同时，不断加强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业务培训，提升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信息管理水平，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严格规范。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信息公开的全面性还需进一步改进；二是信息公开时效性还需要进一步增强；三是信息公开形式缺乏多样性。

（二）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业务培训力度，提高工作人员规范意识，加强审核发布内容细致程度。二是注重信息公开时效性，更加主动、高效、及时更新信息，确保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三是进一步明确要求全乡各办公室、各单位安排专人及时提供所需公开的信息，保证政务公开工作按照既定流程高效运作。四是拓宽信息公开渠道，通过网络、微信等多种方式加大惠民政策宣传力度确保公开信息易操作、便查找。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